

证券代码:603486 证券简称:科沃斯 公告编号:2019-024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5月22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年5月22日 9点30分

召开地点:苏州吴中区太湖东路299号漕台湖大酒店西楼一楼澄湖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5月22日至2020年5月2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 A股股东 | |
| 非累积投票议案 | | | |
| 1 | 2019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 √ | |
| 2 | 2019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 √ | |
| 3 | 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 | |
| 4 | 2019年财务决算报告 | √ | |
| 5 | 2019年利润分配预案 | √ | |
| 6 | 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7 | 关于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 √ | |
| 8 | 关于为分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 √ | |
| 9 |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 | |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 10.00 | 关于监事辞职并补选监事的议案 | √ | 应选监事(1)人 |
| 10.01 | 选举秦洁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 | √ | |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2019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于2020年4月27日经公司董事会第六次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决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投资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在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后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4.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股 | 603486 | 科沃斯 | 2020/5/15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0年5月21日上午9:00-11:00,上述时间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二)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电话或传真方式登记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中区友翔路18号

联系人:占一字

联系电话:(0512)65875866

传真:(0512)65982040

(四)登记手续: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的复印件,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的复印件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2.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1.为配合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公司鼓励和倡议股东及股东大会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如参加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大会代表进入会场前应采取有效的防护措施,并配合会场要求接受体温检测等相关防控工作。

2.本次股东大会的会期半天,拟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特此公告。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5月22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号:

受托人股东账户卡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选举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针对每个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该议案或选举人数量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一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同时投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说明: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监候选人有6名;应选监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票数 |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4.01 | 陈杰 ×× | |
| 4.02 | 顾越 ×× | |
| 4.03 | 陈杰 ×× | |
| | | |
| 4.06 | 陈杰 ×× | |
| 5.00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
| 5.01 | 陈杰 ×× | |
| 5.02 | 陈杰 ×× | |
| 5.03 | 陈杰 ×× | |
| 6.00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
| 6.01 | 陈杰 ×× | |
| 6.02 | 陈杰 ×× | |
| 6.03 | 陈杰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对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示为: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票数 |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4.01 | 陈杰 ×× | 500 |
| 4.02 | 顾越 ×× | 0 |
| 4.03 | 陈杰 ×× | 0 |
| | | |
| 4.06 | 陈杰 ×× | 0 |

证券代码:603486 证券简称:科沃斯 公告编号:2020-021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股票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最早可追溯到1986年成立的信永会计师事务所,至今已延续30多年的历史,是国内成立最早、存续时间最长、也是唯一一家与当年国际“六大”之一永道国际有七年合资经历的本土会计师事务所。2000年,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正式成立,2012年,信永中和由有限责任公司成功转换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事务所,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注册资本:3,600万元。

信永中和具有以下从业资质:

(1)财政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首批获准从事金融审计相关业务;

(3)首批获准从事H股企业审计业务;

(4)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

信永中和是首批获得证券从业资格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从事过大量各类证券服务业务,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专业团队。

信永中和总部位于北京,并在深圳、上海、成都、西安、天津、青岛、长沙、长春、大连、广州、福州、昆明、福州、南京、乌鲁木齐、武汉、杭州、太原、重庆、南宁、合肥和常州等地有23家境内分所。

信永中和已加入ShineWing International(信永中和国际)会计网络,成为ShineWing International的核心成员所。信永中和是第一家以自主品牌走向世界本土会计师事务所,在香港、新加坡、日本、澳大利亚、巴基斯坦、埃及、马来西亚、美国、印度、印度尼西亚、德国、台湾、泰国设有13家境外成员所(共计56个办公室)。ShineWing International目前在国际Accounting Bulletin(国际会计公报,简称IAB)公布的世界会计师事务所全球排名位列第19位。

2.人员信息

信永中和首席合伙人是叶韶勤先生,截至2020年2月29日,合伙人(股东)228

人,注册会计师1679人(2018年末为1522人)。从业人数数量5331人,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超过800人。

3.业务规模

信永中和2018年度业务收入为173,000万元,净资产为3,700万元。

信永中和2018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236家,收费总额26,700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生产供应业和交通运输与仓储物流业等,资产均在1,870,000万元左右。

4.投资和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和险采购职业保险并涵盖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18年度所投保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000万元,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5.独立性保障措施

信永中和及其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近三年,信永中和受到证券监管部门行政处罚一次、行政监管措施六次,无刑事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1)拟签字项目合伙人

1)姓名:梁晓斌

2)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

3)从业经历:经济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澳大利亚国家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香港特区政府审计署审计师、专业特长领域有国有大型企业财务综合服务、国企改革筹划及上市审计;证券、基金等金融公司的审计;产城投融资管理;兼并策划、组织管理与结构整合。主要负责过的证券业务有康龙化成新药研发股份有限公司、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外文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的境外IPO审计等。

4)兼职情况:无

5)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6)是否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是

(2)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1)姓名:徐曼超

2)执业资质:注册会计师

3)从业经历:经济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澳大利亚国家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香港特区政府审计署审计师、专业特长领域有国有大型企业财务综合服务、国企改革筹划及上市审计;证券、基金等金融公司的审计;产城投融资管理;兼并策划、组织管理与结构整合。主要负责过的证券业务有康龙化成新药研发股份有限公司、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出版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外文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的境外IPO审计等。

4)兼职情况:无

5)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6)是否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是

(三)审计收费

2019年度信永中和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费用为184.44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150.52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3.92万元(含税);2020年度预计审计费用为184.44万元(含税),其中财务审计费用150.52万元(含税),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3.92万元(含税),本期审计费用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

二、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及审查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

证券代码:603486 证券简称:科沃斯 公告编号:2020-018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

●委托理财金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在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的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

●委托理财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履行的审议程序: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充分利用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证监许可[2018]779号)的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4,0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0.02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80,200.2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5,102.53万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公开发行新股的实际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8年5月2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XYZH/2018XAA20204)。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募集资金投入总额 |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
|----|------------------|-----------|--------------|
| 1 | 年产400万台家庭服务机器人项目 | 33,894.06 | 32,199.31 |
| 2 | 机器人互联网生态圈项目 | 26,908.47 | 7,972.04 |
| 3 | 国际市场营销项目 | 14,300.00 | 10,366.43 |
| 合计 | | 75,102.53 | 50,537.78 |

(三)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风险可控。

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购买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理财产品购买事宜,确保理财资金安全,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

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具体实施方式

公司授权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五)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为控制风险,公司选取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风险小,预期收益受风险因素影响较小。在理财期间,公司将与理财产品发行方保持紧密联系,跟踪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管理,保证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预计购买的理财产品的受托方为商业银行金融机构。

(二)预计委托方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如有关联关系,公司将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办理。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 项目 | 2019年12月31日 (经审计) | 2020年3月31日 (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433,209.10 | 383,261.15 |
| 负债总额 | 184,670.76 | 130,862.2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247,629.22 | 251,488.69 |
| 2019年度 (经审计) |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6,159.42 | -4,568.93 |

(二)公司委托理财预计支付总额2亿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22.16%。公司在确保保持目前所需资金和保证理财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正常周转节奏,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合理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且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降低财务费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理财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三)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委托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者“其他流动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科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委托理财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但金融市场会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风险等因素影响而致影响收益。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0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项目正常进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公司总经理授权授权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2020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监监会,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适度、及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了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在保障资金安全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并在上述额度内可滚动使用。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中金公司认为,科沃斯拟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营,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我们一致同意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486 证券简称:科沃斯 公告编号:2020-023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并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